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 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 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32 人, 共有注册会计师 1018 人, 其中 4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19 年度收入总额为 105,772.13 万元, 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82,969.01 万元, 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46,621.72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210 家上市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25,290.04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电气机械和器材、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专用设备、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服装、家具、食品饮料）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7 亿元；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发生相关民事诉讼。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0 次。

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不同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任项目合伙人：李仕谦，199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09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逾十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任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林宗揆，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5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郑磊，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科大智能（300222）、汉马科技（600375）和设计总院（603357）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2021 年度的审计业务收费为 216 万元（不含税）。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持续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职业水平，且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与公司股东以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不会影响公司在事务上的独立性，符合公司经营业务需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能力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其审计团队多年来为公司提供了优质审计服务，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我们同意公司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能力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在对公司年度财务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其团队尽职尽责服务公司多年，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核，董事会认为：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一支能够提供高度专业化的团队，具备证券从业相关资质，其审计团队已尽职尽责服务公司多年，亦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便于各方顺利开展审计工作，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同意函；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